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3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于2018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虞振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总经理提交的《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7,270.00万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7,512.72万元，总资产达308,190.8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149,722.67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000.38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数据分析说明。

本议案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公司监事会对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审核，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2017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17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2017 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7 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 2018 年 4 月 2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71,814.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共计派发 718.15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17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根据审计工作情况，同意公司向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 2017 年度审计费用 65 万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与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2017 年度内部控制落实自查表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落实自查表》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关于 2017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 2017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本公司监事会对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进行了审核，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关于聘请 2018 年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意继续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报酬事宜。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